

证券代码：837717

证券简称：华安奥特

主办券商：首创证券

华安奥特(北京)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延期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股权质押概述

（一）股权质押基本情况

公司股东李永军、悦红军于 2018 年 2 月 28 日对外提供质押 12,989,0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27.04%。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，10,876,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，2,113,0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。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2 月 27 日起至 2018 年 4 月 27 日止。质押股份用于个人借款，质押权人为许俊爱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。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办理质押登记，并于 2018 年 2 月 2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发布《股权质押公告》（编号：2018-002）。

2018 年 4 月 27 日，该质押股权质押截止日期变更为 2018 年 10 月 27 日止。质押延期公告详见公司 2018 年 5 月 3 日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股权质押延期公告》（2018-014）。

2018 年 10 月 27 日，公司接到股东李永军、悦红军有关股权质押

押延期的通知，双方口头约定股权质押延期，该次股权质押延期由于质押股份数不变，股权质押截止期限由2018年10月27日变更为不超过2019年10月27日止（可提前解除质押）。

（二）若用于融资，说明融资金额、是否存在结合其他资产抵押或质押等情况

不存在结合其他资产抵押或质押等情况。

（三）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股权质押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，也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二、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

（一）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

股东姓名(名称)：李永军

是否为控股股东：是

公司任职：董事长

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：12,389,000, 占比 25.79%。

股份限售情况：11,226,000, 占比 23.37%。

累计质押股数（包括本次）：12,389,000，占总股本 25.79%

曾经股权质押情况：2018年1月31日李永军将持有公司股份3,540,000股质押给嘉兴市鼎赞科技有限公司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《股权质押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1）

（二）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

股东姓名(名称)：悦红军

是否为控股股东：是

公司任职：董事、总经理

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：6,500,000, 占比 13.53%。

股份限售情况：5,550,000, 占比 11.56%。

累计质押股数（包括本次）：6,500,000，占总股本 13.53%

曾经股权质押情况：2018 年 1 月 31 日悦红军将持有公司股份 2,360,000 股质押给嘉兴市鼎赞科技有限公司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《股权质押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01）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质押协议》；

（二）股东李永军、悦红军出具的《股权质押延期的通知》。

华安奥特(北京)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0 月 29 日